

市民反映:

繁荣路这座人行过街天桥台阶破损希望能尽快修复



行人小心翼翼通过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摄



台阶水泥剥落



破损的台阶亟待修复

近日,有长春市民向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反映,繁荣路上有一座人行过街天桥,由于缺少养护维修,步行台阶的水泥、石板破损剥落,呈粉末化状态。

3月20日下午,记者现场踏查发现,出现破损问题的人行过街天桥位于繁荣路与卫宇街交会处附近,天桥一侧为一家大型医院,另一侧为一所学校。“此处天桥每天使用率很高,人流量很大,每天不少家长和孩子都要经过,最近发现破损越来越严重!”市民张女士分析说,可能是雨雪浸泡,天气变暖后,水泥才出现了粉末化,家长们通过时都小心翼翼,很担心出现危险,希望相关部门尽快修复。

现场可以看到,天桥护栏等设施还很完好,但是水泥台阶破损,混凝土粉化后剥落一地,台阶上的石板也随之松动,稍不注意就容易崴脚,行人纷纷放慢脚步通过。

“天桥去年秋天刚建成,看着很漂亮的。但过了一个冬天,没想到变成这样了。”家住附近的吴先生认为,既然建了天桥,那么应该有人来定期养护维修。

随后,记者按照天桥上的管理公示牌,分别联系到了管理单位长春市政设施维护管理中心及维护单位长春城市建设集团股份公司,工作人员表示,已接到相关反馈,将指派维护人员现场查看,并在天气具备施工条件的情况下,尽快启动修复工作,保障市民通行的顺畅和安全,后期也将加大巡视维护力度,避免出现类似情况。对于人行天桥的修复进展,城市晚报也将持续关注并跟进报道。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高速公安成功查获两辆“百吨王”

3月16日,省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长春支队巡逻四大队联合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成功查获两辆“百吨王”超载货车,民警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对其超载50%以上的违法行为分别作出罚款2000元、驾驶证记6分的行政处罚,同时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3月16日8时许,长春支队巡逻四大队民警接到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长春分局执法四大队电话称:两辆涉嫌严重超载的半挂车分别在珥乌高速哈拉海收费站、农安北收费站驶入高速公路,目前均在华家服务区停留。接警后,大队负责人立即启动联勤联动机制,指派民警火速赶赴现场,与执法大队工作人员协同展开查控。

民警抵达华家服务区后,发现涉事车辆吉AB***5、吉AX***6正停靠加油。面对驾驶员试图以“拖延战术”逃避检查的侥幸心理,联合执法人员坚持“法理并重”原则,一方面耐心宣讲超载危害及法律后果,另一方面严正申明执法底线。经过近半个小时的劝导,驾驶员最终配合将车辆驶离服务区,接

受进一步处理。

经称重,两辆半挂车车货总重量分别为109340千克、107480千克,属于典型的“百吨王”违法车辆。执法人员依法将车辆引导至公安收费站停车场,监督完成卸货转运,彻底消除安全隐患。民警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对其超载50%以上的违法行为分别作出罚款2000元、驾驶证记6分的行政处罚。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同时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高速民警提醒:超载对交通安全构成多重威胁:首先,车辆重量增加导致制动距离显著延长,尤其在高速行驶或雨雪天气时,紧急制动困难易引发追尾事故。其次,超载破坏车辆重心平衡,转弯时侧翻风险陡增,紧急避让易失控,复杂路况下事故概率大幅提升。同时,轮胎因长期超压易发生爆胎,高速行驶中爆胎可能直接引发车辆失控。此外,超负荷运行会加速发动机和刹车系统老化,长下坡路段可能因过热出现刹车失灵等致命故障。更严重的是,超载车辆一旦发生事故,其破坏力远超普通车辆,往往造成群死群伤和重大财产损失。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临江森林公安分局开展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活动

为切实加强野生动物资源保护,严厉打击乱捕滥猎等违法行为,3月17日,省公安厅森林公安局临江森林公安分局联合临江林业有限公司、临江市自然资源与林业局等部门共同开展了以“保护野生动物资源,严厉打击乱捕滥猎野生动物违法行为”为主题的专项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临江森林公安分局森侦大队协同多部门在政府广场显著位置设置展板、悬挂宣传海报,生动展示了本地野生动物生存现状、非法猎捕工具以及典型案例图文,引得市民纷纷驻足观看讨论。民警积极向过往市民发放宣传资料,详细解读

了野生动物保护法、常见野生保护动物种类等知识,结合森侦实际工作中侦破的典型案件,深入浅出地为市民讲解了乱捕滥猎的严重法律后果,用真实案例敲响了法律警钟。广大市民纷纷表示,将从自身做起,及时举报乱捕滥猎及购销野生动物制品等违法行为,共同守护林区生态安全。

通过此次活动,有效提升了市民对野生动物保护的关注度与参与度,增强了公众的法律意识和生态保护观念,营造出了全社会共同参与保护野生动物资源的浓厚氛围。

张楠 苑洸漂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长春市公安局二道区分局和顺街派出所深入学校开展法治课堂活动

为进一步加强校园法治教育,增强学生的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近日,长春市公安局二道区分局和顺街派出所深入吉林小学开展了以“法治阳光伴成长、争做守法好少年”为主题的法治进校园活动。

讲座中,民警谭坤结合小学生的年龄特点和认知水平,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从“什么是法律”“为什么要遵守法律”等问题入手,深入浅出地讲解了与小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引导学生树立法治观念,增强法律意识。随后,谭坤根据近年来发生的校园欺凌、交通安全、电信网络诈骗等典型案例,以案释法、以法论事,深刻剖析了青少年违法

犯罪的成因、特点及危害,并重点讲解了如何预防违法犯罪、如何进行自我保护等方面的知识,告诫同学们要珍惜校园生活,远离违法犯罪,做一名知法、懂法、守法的青少年。在你问我答环节,学生们争相举手、踊跃发言,谭坤一一耐心解答,现场互动频繁、气氛热烈。

育人以法,润物无声。此次活动的开展,不仅让同学们感受到法律的威严与温情,更在潜移默化中播撒了法治的种子。下一步,和顺街派出所将持续开展法治课堂活动,将法治的种子播撒于校园的每一寸土地,深植于每一位青少年的心田。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